專題報導

基隆廠消防隊消防車汰換報導

壹、 前言

基隆廠原有之 7 噸之小型水庙消防車，自 95 年取得至 111 年已使用 16 年達汰換年限，雖日常設有專人維修保養確保其功能正常運作，惟因車輛及車上設備老舊，日常執行勤務仍時常因小毛病不時故障送修，亦難確保救難救火高強度使用狀況下設備是否能正常運作。

貳、 新購消防車輛費用推算

7噸之小型水庫消防車於95年度購案費用為2,194,500元，考量物價波動等因素，依行政院主計處消費者物價指數（CPI）漲跌推算，若同型車款新購價格應於260萬以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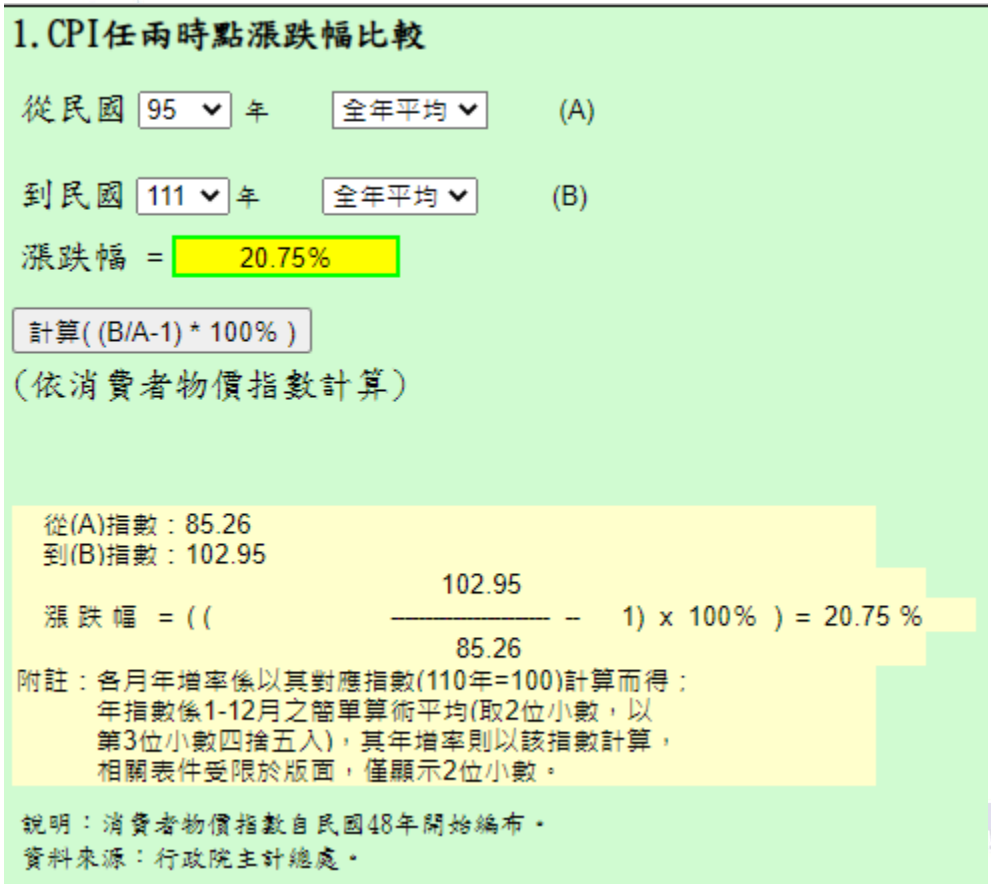

參、 基隆消防局退役車輛

110年期間得知消防局增購消防車輛一批，其使用中之部分消防車輛提前除役汰換，預計網路招標出售，時任朱有亮廠長多次出面與基隆市消防局局長、技正及車輛場長商洽移撥，惟現行台船已脫離公務體系不適用內部調撥程序，故協調移撥期間多有窒礙難行之處，後經多方協調尋求正常管道協助解決，成功爭取移撥一輛消防車，於111年交付基隆廠，並派員到廠教育訓練協助本廠消防隊員熟悉車輛操作。

基隆市消防局
台灣國際造船公司基隆廠
救災消防車教育訓練

該車輛為 Mervedes-Benz 車體改裝消防車輛，車長 778 公分、車寬 244 公分及馬力 6370C.C.可搭載 5 人，配有清水及泡沫兩種滅火系統，當年新車造價約為 1000 萬元，現行車況良好依廠內低頻率使用量，評估仍再沿用 6 年。

肆、 節省費用

基隆廠原預計於 111 年申請預算經費申請汰換消防車，本次移撥基隆市消防局現役汰換之消防車輛，符合現行消防、環保等法規要求無須改裝或增加設備，且該車輛為基隆消防分隊現役車輛直接移撥，車況良好性能正常移撥後僅需日常保養無須大修，原有保養預算即可應付。

依政府及所屬各機關特種車輛汰換標準，消防車輛汰換年限為 10 年，且本次移撥之車輛為提前汰換之車輛使用年限未到 10 年，以本廠消防車耐用年限 15 年計算，預計尚能使用 6 年，若依新購車輛 260 萬計算，折舊金額分攤 15 年預計每年能省下 17 萬元，6 年合計 102 萬整。

伍、 結論

公司能否賺錢無非就是開源節流，除了拓展業務、提升效率外，節省成本，降低開支亦是重要方式，雖然相關報表無法明確呈現其效益，但對於公司營運而言仍是相當重要，積沙成塔從小處開始積累，日積月累下仍是一份可觀金額，每個人於自己工作崗位上皆有機會發現節省開支的方式，於不影響工作效率下為公司節省不必要/不急迫之損耗。